

采购需求书

项目名称：惠州市城市更新（儿童友好活动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虾村二路和乌石北路道路建设工程采购预算服务



采购人：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日期：2026年4月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包括乌石北路及虾村二路。乌石北路西接现状金玉二路，东接规划金鹤大道，与规划金玉一路十字交叉。虾村二路西接规划金鹤大道，东接规划金枝北三路。道路路线全长约720m，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道路设计速度为30km/h。道路横断面采用双向四车道的规模建设，标准段宽度为26m。项目建设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缆线沟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项目估算建安投资约2655.85万元。

2、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二、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市政园林事务中心

三、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1. 工作内容：

本次采购的是该项目的预算编制服务。包括编制项目主体结构及附属工程（包含管网等，具体以施工图为准）专业的工程预算及后续服务。后续服务包含：

（1）中選人要主动跟踪财政部门对该项目预算审核进度，负责核对财政审核初稿并与财政对接定案等事宜。

（2）中選人需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设计变更估算金额及施工单位报送的结算金额进行初步审核并出具初步意见及建议。

2. 技术要求：

（1）根据审批后的施工设计图纸计算工程量并按照现行工程量清单规范和广东省现行相关专业综合定额等编制施工图预算，出具符合有关部门要求的施工图预算书（使用易达软件编制）及详细工程量计算稿（含电子光盘）各三份给选取人。编制过程中，若中選人发现任何图纸问题如错漏等，均要如实书面报告招标人，选取人将责成设计单位完善后再由中選人按完善图纸进行预算编制。

（2）施工图预算编制的依据

A、审批后的施工设计图纸及设计说明书；

B、由主管部门颁发的并适用于本地区的现行预算定额、单位估价或单位估价汇总表；

C、各项费用取费文件；

D、现行地区工程造价信息；

E、国家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文件；

F、预算手册及其他有关手册。

四、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1. 中介机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其它人员需有助理工程师职称。

2、需要回避的机构及回避原因：无

五、工期、成果及控制要求

1、服务时间：中选且在中标人接到选取人提供的施工设计图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预算编制。期间，中选人须按照选取人要求的时限内完成预算书初稿后，按选取人要求提交给设计单位查对，最终根据设计单位的意见修正出版预算书。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2、验收标准：根据审批后的施工设计图纸计算工程量并按照现行工程量清单规范和广东省现行相关专业综合定额等编制施工图预算，出具符合有关部门要求的施工图预算书（使用易达软件编制）及详细工程量计算稿（含电子光盘）各三份给选取人。协助选取人跟踪财政部门预算审核相关事宜至预算审核定案，并做好相关后续服务。

六、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率区间为 10%-20%，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3、计价标准：

工程预算编制费结算价以财政审定的各专业工程预算造价之和按照（粤价函〔2011〕742 号）计算，并依据中选人所报下浮率计取费用。根据估算建安投资计算未考虑下浮率前的预算编制服务费估算价约为 9.64 万元（估算价为暂定价，其结算价需以预算审定金额按相关收费标准计算，并考虑下浮率）

4、付款方式：双方签订工程预算编制合同，且中选人提交工程预算编制成果，并至市财政审核定案后，按上述标准计算预算编制费，一次性结清。



七、违约责任：

具体以签订合同相关条款为准。

八、其它要求：

- 1、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
- 2、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 3、预算编制工作完成后，中选人应将公开选取人提供的所有资料交还。
- 4、确定中选人后，合同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 5、项目预算编制过程中，中选人要承担预算编制内容减少的风险。
- 6、中选金额为暂定价，仅作参考，可不作为合同签订价。

7、中选人编制预算经市财政局审核后，预算偏差率超过±5%，中选人必须做出解释说明并承担相应责任。

8、因中选人不按计价规范，价格虚高等问题造成预算造价严重偏高的报相关部门进行处罚。

9、中选人确认中选结果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2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相关资料”，领取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1) 中选单位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提交的复印件必须加盖中选公司公章）；

(2) 提供该项目负责人负责该项目的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含身份证复印件，领取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备查）。

(3) 须提供为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及所有人员相关证书的复印件（须出示原件备查）和近三个月的社保明细证明复印件（若中选人派驻本项目人员的社保是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的，须中选人出具相关证明文件确认在其分支机构购买社保的人员为中选人所属员工）。报选取人审核确认。

10、其它要求详见合同。

九、本次采购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协议为准。